

平安法治·国泰民安

泰安仲裁办扎实推进档案数字化升级

为群众办实事提供智能高效的仲裁服务

□记者 温雯 通讯员 曹文馨

为进一步优化档案管理工作,更好地适应信息时代的档案管理要求,提升仲裁工作信息化服务水平,泰安仲裁办立足实际,精心谋划,扎实推进档案数字化升级,为群众提供更加智能、高效、便捷的仲裁服务。

●推进档案数字化升级,提供智慧仲裁数据支撑

泰安仲裁办全面开启档案数字化扫描工作,对泰安仲裁委成立以来的全部卷宗档案进行细致梳理,通过系统化、规范化的电子扫描分类及电子化文件存储归档管理,将海量纸质

档案转化为电子数据。这些电子数据成为智慧仲裁办案系统的重要基础信息来源,充实了系统的数据库,使办案系统在调用档案资料时能更加便捷、准确,为后续办案过程中的各类操作奠定了坚实的数据基础。

●推行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助力智慧仲裁无纸化流转

电子卷宗随案生成是无纸化办案改革的基础。目前,泰安仲裁办全面试行电子卷宗随案生成,自收案开始就对办案过程中产生的纸质材料进行随收随扫并形成电子卷宗,工作

人员可在智慧仲裁平台上同步查看。同时,泰安仲裁办明确电子卷宗目录、卷宗材料等标准,确保电子卷宗同步生成工作的规范性与时效性。智慧仲裁平台电子卷宗无纸化流转的应用,使纸质卷宗的线下流转量减少了三分之一,纸张与打印耗材费用明显下降,助推了智慧仲裁平台建设,实现了当事人与仲裁机构“双减负”。

●实施库藏档案数字化,完善智慧仲裁档案查阅功能

针对历史存量纸质档案,泰安仲

裁办于2024年5月开展档案数字化工作,对库藏档案进行分类扫描、录入归档。由于库藏档案种类繁多、数量庞大,泰安仲裁办按照“分步实施、逐年推进”的原则开展工作,实现了1997年至2024年全部库藏档案的数字化,档案数字化率达100%。通过开展档案数字化工作,泰安仲裁办实现了电脑检索查阅目录、原文浏览、一键打印,不仅保护了原始档案,还大大缩减了查档时间,提高了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增强了档案服务能力,为全面实现仲裁数字化打下了坚实基础。

法院在线

肥城市人民法院石横人民法庭

田间调解止纠纷 主动作为保农耕

本报1月6日讯(记者 冀超 通讯员 郝鹏 张皓)土地是农民的“命根子”,直接关系到农民的切身利益,涉农土地纠纷如得不到妥善处理,必然会带来诸多隐患。近日,肥城市人民法院石横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了一起土地经营权出租合同纠纷,保障了农耕生产,取得了定分止争的良好社会效果。

“郝法官,您好。我刚收到案件受理通知书,请问这两天能不能开

庭处理?我的土豆错过农时就没办法种了,会影响一季的收入。”肥城市石横镇某村种植大户徐某在电话里焦急地说。

几年前,徐某与周某达成口头协议,徐某将部分土地流转给周某。协议到期后,周某不仅未支付后续承包费,还在改良土壤、基础设施建设上投入较多为由拒不返还土地。徐某与周某多次沟通无果后诉至肥城市人民法院。承办法官立

即联系了周某,其抵触情绪强烈,称正在耕作,无法到庭处理此事。

由于正值土豆播种农忙时期,为切实保障农耕生产顺利进行,减轻当事人诉累,石横人民法庭法官郝鹏多次与双方进行沟通,并在征得双方同意后,将巡回审判车开到案涉争议土地现场,在田间地头组织开展调解工作,给当事人算经济账、时间账、诚信账,两人听完法官的分析,态度发生转变,达成调解协议并即时履行。此

次调解彰显出司法温度。之后,徐某迅速安排了土地清理、翻耕事宜,抢墒播种了土豆。

近年来,肥城市人民法院石横人民法庭充分发挥人民法庭贴近群众、方便群众的职能作用,组织法官深入田间地头、村里院外化解矛盾纠纷,不断满足群众的诉讼需求,努力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辖区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岱岳区人民检察院打造泰山一大汶河“融”保护检察品牌
以检察之力护山水之美

□记者 董文一 通讯员 李平伟 孙雨辰

近年来,岱岳区人民检察院积极落实黄河重大国家战略,深化市人民检察院“大泰山”融合保护理念,立足检察职能,办理大汶河流域各类案件60余件,依法履职打造泰山一大汶河“融”保护检察品牌。

部门联动
共护汤汤汶水

大汶河,又名汶水,是黄河下游最大支流。大汶河河砂对涵养水源、保证行洪安全具有重要作用,是极具经济价值的矿产资源,巨大的经济价值让有些人打起了歪主意。盗采河砂行为不仅会破坏生态环境,还会影响河水行洪安全。为更好地保护大汶河,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制定了《泰山一大汶河“融”保护工作实施细则》,规定刑事检察部门在办理涉及生态保护等领域的刑事案件时,要及时向公益诉讼检察部门移送相关线索。

2023年,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刑事检察部门受理了一起非法采矿案件。嫌疑人朱某等人因为盗采大汶河河砂被公安机关移送至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该院刑事检察部门在办理案件过程中,第一时间将该案件线索移送本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该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会同刑事检察部门一体履职,共同查看非法采挖位置,制定案件办理方案,对外委托鉴定等。同年10月,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将朱某等人起诉至法院,同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岱岳区人民法院采纳了岱岳区人民检察院的意见,以非法采矿罪判处被告人朱某等人在承担刑事责任的同时,赔偿生态环境修复费用十余万元。2024年秋天,通过多个部门协调联动、紧密施工,被朱某等人盗采的河段修复工程顺利完工。这是岱岳区办理的首例公益诉讼河道盗采生态环境修复工程案件,被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同时,也被水利部评为水利系统典型案例。

“2024年,我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办理涉大汶河案件12件,其中,5件是由刑事检察部门移送的。除了内部



■治理后的废弃矿山。 通讯员供图

联动,我们还与职能部门建立府检联动机制,聘请“益心为公”志愿者,调动社会各界保护大汶河的力量,共同保护我们的“母亲河。”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邓建强说。

岱岳区人民检察院与岱岳区水利局会签《关于建立“河长湖长+检察长”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建立工作配合机制,并成立由岱岳区水利局局长、岱岳区河道管理保护中心主任及岱岳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任组长的工作专班,检察机关与主责部门的良性互动走向常态化。2024年,两部门开展联合行动6次,形成了共同保护大汶河的合力。

保护古树
守望绿色乡愁

岱岳区辖区内现存古树名木91株,其中,实施一级保护的有5株、二级保护的有47株、三级保护的有39株。为保护辖区内的古树名木,2023年,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部门工作人员走遍辖区内的各个角落,实地查看每一株古树名木的生长

情况。在走访中,工作人员发现,有的古树树干空洞待修补,有的缺少支护及围栏等基本管护措施,有的病虫害未得到有效防治,有的树势衰弱没有复壮措施……

针对走访调查中发现的问题,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区古树名木保护公益诉讼听证会,邀请15个相关单位的分工负责人参会。会上,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向有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认真落实古树名木保护相关规定,保障全区古树名木正常生长。检察建议发出后,有关部门高度重视,对辖区内的古树名木进行了全面普查,专业技术队伍针对每棵古树名木的生长情况,采取个性化养护措施“对症下药”,有针对性地对古树名木进行养护复壮。

2024年盛夏,岱岳区人民检察院邀请市、区人大代表十余人观摩调研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在检察官的引导下,人大代表实地查看了岱岳区辖区内古树名木的代表——位于岱岳区满庄镇南潭于村村委会内的魏槐。在这株历经1600多年岁月却依然郁郁葱葱、苍劲挺拔的魏槐下,人大代表啧啧

赞叹,共同点赞检察机关为保护古树名木所作的努力。

“我会向学生宣传古树名木保护知识,把保护树木的绿色种子播撒在孩子心中,同时,配合检察机关工作,发现古树名木保护线索后积极与检察官联系。”泰安市人大代表、岱岳区实验中学教师王静说。

治理尾矿
修复良田沃野

岱岳区矿产资源丰富,有些在开采矿的过程中被破坏的耕地及尾矿因为种种原因没有得到修复。

2020年6月,岱岳区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岱岳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问题。由于修复工程进展缓慢,废弃矿山始终未能得到有效治理。2023年8月,岱岳区审计局向岱岳区人民检察院移送了该线索。

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受理该线索后,召集岱岳区有关部门、属地政府、施工单位召开圆桌会议,协调推进工程建设相关事宜,实时掌握矿山治理及土地修复等情况,并对现场治理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及时反馈、全程监督,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在多方努力下,2023年12月,涉案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全部完成。3处废弃矿山整体修复总面积约68.5公顷,恢复绿化面积约46.1公顷,新增耕地面积22.4公顷。属地政府借此建立了农业合作社,在治理区域耕地种植农作物实现大丰收,相关经验做法被多家媒体多次专题报道。

如今,两处矿山已被选为全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管理工作现场观摩点。岱岳区人民检察院以高质量办案推动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助推提升区域生态环境治理和农业现代化水平,让大众看到了乡村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中不可忽视的检察力量。

“检察之力护山水,山高水长共泰安。我很荣幸能以检察履职为我的家乡贡献绵薄之力。”岱岳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戴晓宁说。

岱岳区人民法院干警
登上央视跨年晚会舞台

本报1月6日讯(记者 董文一 通讯员 吴振锋)“岱宗夫如何?齐鲁青未了……”“红日升在东方,其大道满霞光……”在《启航2025——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跨年晚会》上,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法官钱继红和其他基层代表齐诵古诗《望岳》,深情唱响《万疆》,以法院干警的饱满热情和昂扬姿态,送上诚挚祝福:愿山河锦绣如画,盼国泰民安永年。

钱继红表示,此次跨年晚会

在泰安举办,让她感到无比自豪。她作为一名扎根基层的法院干警能参与其中,心情十分激动。在今后的工作中,她将严格落实“善于从政治上看、精于从法治上办”的工作要求,用实际行动践行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公正裁判树立社会正气、引领社会风尚,让司法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全力以赴推动定分止争工作走深走实,把群众身边的大事小情解决好,让大家笑容更多、心里更暖。

交警泰山景区大队
强化精准打击 预防交通事故

■民警对车辆进行检查。 通讯员供图

本报1月6日讯(记者 毛洁 通讯员 王翔宇)近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泰山景区大队开展重点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旨在进一步抓好年初道路交通管理工作,防范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结合冬季出行特点,交警泰山景区大队加大对景区道路、农村公路等重点道路的管控力度,以流动巡逻和定点设卡相结合的方式,从严查处“三超一疲劳”、酒后驾驶、非法改装、摩托车“炸街”等违法行为,切实做到查获一起、处罚一起,形成严密无缝隙的管控格局。

针对年初人流量、车流量增大的实际,交警泰山景区大队对游客中心、医院、公交港湾、停车场周边违停车辆加大治理力度,通过惩戒相结合的方式,引导群众合理停放车辆,共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交警泰山景区大队坚持网上、网下相结合,充分运用缉查布控系统,加大对涉嫌涉证、逾期未检验、驾驶报废车辆上路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进一步提高打击违法行为的精准性、及时性、有效性,确保事故预防工作取得成效。

交警城西大队
走访辖区重点企业
筑牢道路运输安全防线

本报1月6日讯(记者 毛洁 通讯员 彭成)近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西大队组织警力走访辖区重点运输企业并开展交通安全检查,全力防范化解冬季道路交通事故风险隐患,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走访中,民警对重点运输企业的基础档案、安全管理台账、运营车辆状况、从业人员资格及车辆安全设施配备等进行了细致检查,告知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制度,强化驾驶员安全培训与教育,杜绝问题车辆上路,防止出现疲劳驾驶、超员、超速和酒驾等违法行为,筑牢冬季道路交通安全

防线。民警紧紧围绕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要求,向企业管理人员通报了近期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就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责令企业深刻反思、立行立改,同时,督促企业负责人落实主体责任,定期组织企业驾驶员开展交通安全教育,以“身边事”“身边人”“身边案”为警示,全面增强驾驶员的安全意识。

交警城西大队将继续加大对重点运输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运输安全,努力为广大群众创造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交警城东大队
整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
营造安全有序出行环境

本报1月6日讯(记者 毛洁 通讯员 王毅哲)为做好道路交通安全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打好年初“压事故、保平安”违法查处攻坚战,近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泰山城区大队扎实开展酒驾、醉驾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努力为群众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

行动中,交警泰山城区大队领导带队,靠前指挥,科学部署,提前对辖区重点路段、重点违法行行为高发点进行研判。大队还结合夜间交通违法行为治理特点,明确整治重点,认真分析研判突出交通违法行为

为的多发时段、路段和区域,以交通乱点、违法行为高发点为重点,集中部署警力,定点蹲守,主动出击。

民警在辖区主干道、餐饮娱乐场所较为集中的街道设立临时执法检查点,重点查处酒驾和醉驾、“飙车炸街”、客运车辆超员载客、货车严重超载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形成高压震慑。

交警泰山城区大队将持续加大整治力度,实行常态化整治管理,采取有效措施,以突击检查、机动巡逻和定点检查相结合的模式,全方位打击整治交通违法乱象。

爱国情 奋斗者